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 Luxe Holdings Limited

奧立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

進一步延長

有關出售盛力國際有限公司60%股權之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奧立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涉及出售盛力國際有限公司60%股權之主要交易。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延長公佈」)，內容有關延長協議之最後截止日期。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通函及延長公佈所賦予之涵義。

誠如延長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買方訂立協議的補充協議，以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佈日期，通函所載協議之所有條件(除本公司於完成時將作出之條件(v)外)均已達成。為表示進行交易的誠意，於本公佈日期，買方已向本公司支付總額370,000,000港元以作為代價之部份付款。據買方所告知，鑑於代價較大，其需要額外時間取得監管部門批准以將餘下代價支付予本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

日，本公司與買方訂立協議的第二份補充協議，以將最後截止日期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或協議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除上述者外，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奧立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敬豐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何敬豐先生(主席)、何志傑先生及小間裕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張金兵先生(聯席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炳權先生、張振明先生及香志恒先生。